

大通证券

关于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大通证券作为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是
2	生产经营	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3,991,871.33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52,1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出具了关于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非标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弥补亏损为33,991,871.33元,净资产为23,685,468.44元,未弥补亏损占股本65.24%。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并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若公司未来持续亏损，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利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上述情况，如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利影响。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挂牌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四利通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大通证券

2022年4月28日